

# 國立嘉義大學 通識教育中心(日間部)

(098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)

97.12.30中心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
98.03.20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
98.04.08中心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
98.04.21教務會議通過

## 一、發展方針與特色：

本校以「光耀嘉義、揚名全國、躋身國際」的發展使命與願景作為辦學宗旨。為能達成此一目標，在通識教育課程規劃方面，規劃培養學生現代公民素養，以及博雅素養兩大主軸。以期使嘉義大學學生均能兼具人文藝術、社會科學、生命科學與物質科學等四種知識涵養，進而擁有統整的知識與健全的人格發展，成為現代公民。具體言之，本校通識教育發展方針為：

1. 教育本質：肯定教育是一種價值的引導及創造的過程或活動。
2. 教育目的：崇尚人性，促進個人的自我實現，是全人的教育、生活的教育與人格的教育。
3. 教學方法：著重創造力的啟發、經驗的學習以及情感的陶冶。
4. 課程設計：重視統整性的課程設計、多樣化的學習環境，以及課程組織富有彈性。

## 二、課程目標：

通識教育在大學實施，著重於人文與社會關懷的實踐性，使學生在現代社會中具有「人」的主題意識、具有宏觀的視野、能統合知識，具有批判社會能力，並且推動社會未來的發展。因此，本校之通識教育定位於通識教育為博雅教育(liberal education)，強調知識內涵對人性發展釋放功能，強調學校通識教育不在訓練技術專家，而是在培養人格發展完整的現代公民。

為落實於通識教育課程之設計，本校通識課程以培育學生具備公民素養與博雅素養為宗旨。公民素養以「國文」、「英文」、「世界文明與區域發展」、「民主與法治」等四面向為核心主軸。博雅素養則以學生跨領域知識之學習為主軸，培育學生對於不同知識領域及行動實踐之廣度。國立嘉義大學通識教育，築基於本校發展之特色資源，架構以物質、生命、社會與人文等四大領域基礎學群，使學生在跨領域知識學習與實踐場域學習上，能夠達成博雅教育的目標。

## 三、基本核心能力指標：

公民素養需具備之核心能力：

1. 語言表達與溝通能力
2. 歷史意識與空間知能
3. 文化理解與國際視野
4. 民主法治與現代公民

博雅素養需具備之核心能力：

1. 主動探究與知識統合
2. 人文涵養與社會關懷
3. 自然探索與生命知能
4. 美感素養與創造能力

基本核心能力指標包含：學科本位寫作能力、英語能力測驗、服務學習時間、與校外團體機關結合之課程、通識教育課程定期檢討與參與機制等。

## 修業規定：

### 畢業學分數：

學生畢業時應修滿至少30學分，包括  
通識教育必修16學分、通識教育選修14學分

### 其他說明：

通識教育課程選修(領域核心及應用課程)14學分，包含人文藝術、社會科學、物質科學、生命科學四大領域，各領域核心課程至少須選修一門(共8學分)，其餘6學分由同學於應用課程自由選修，並注意各系不承認作為通識學分之科目(請上通識教育中心網站查詢)。

**第一學年**

**必選修類別：通識教育必修**

中英文科目名稱	學期	授課時數	學分數	備註
大學英文：英文溝通訓練 (I) English (I)	1	2.0	2	
大學英文：英文閱讀English (English Reading)	1	2.0	2	B
大學國文 (I) Chinese (I)	1	2.0	2	
世界文明與區域發展World Civilization and Regional Development	1	2.0	2	A
民主與法治Democracy and Law	1	2.0	2	A
大學英文：英文小說閱讀English (English Fiction Reading)	2	2.0	2	B
大學英文：英文溝通訓練 (II) English (II)	2	2.0	2	
大學國文 (II) Chinese (II)	2	2.0	2	
<b>通識教育必修小計</b>			<b>16</b>	

**必選修類別：通識教育選修**

中英文科目名稱	學期	授課時數	學分數	備註
領域核心及應用課程Core and Application Courses	1	2.0	2	
領域核心及應用課程Core and Application Courses	2	2.0	2	
<b>通識教育選修小計</b>			<b>4</b>	
<b>學年小計</b>			<b>20</b>	

\*選修課程名稱，得隨科技潮流異動

**第二學年**

**必選修類別：通識教育必修**

中英文科目名稱	學期	授課時數	學分數	備註
大學英文：英文溝通訓練 (III) English (III)	1	2.0	2	A
大學英文：戲劇概論English(Introduction to Drama)	2	2.0	2	B
大學國文 (III)：應用文Chinese (III)：Chinese Practical Writing	2	2.0	2	A
<b>通識教育必修小計</b>			<b>6</b>	

**必選修類別：通識教育選修**

中英文科目名稱	學期	授課時數	學分數	備註
領域核心及應用課程Core and Application Courses	1	2.0	2	
領域核心及應用課程Core and Application Courses	2	4.0	4	
<b>通識教育選修小計</b>			<b>6</b>	

學年小計 12

\*選修課程名稱，得隨科技潮流異動

## 第三學年

必選修類別：通識教育選修

中英文科目名稱	學期	授課時數	學分數	備註
領域核心及應用課程Core and Application Courses	1	2.0	2	
領域核心及應用課程Core and Application Courses	2	2.0	2	
通識教育選修小計			4	
學年小計			4	

\*選修課程名稱，得隨科技潮流異動

備註說明：(各科目的備註欄代碼請參考此處的說明)

- A. 依支援開課單位排定開課學期
- B. 外國語言學系學生限選